

## 上市公司公告“剧透”知名基金经理调仓动向

主要加仓人工智能、新能源、医药等板块

■本报记者 彭衍森

柳军、庞亚平、葛兰、冯明远等多位知名基金经理的调仓动作，在近期披露的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及相关公告中露出“蛛丝马迹”。

据记者梳理，公募机构加仓的方向，主要聚焦AI（人工智能）、新能源、医药等板块。

AI产业链相关上市公司获得公募机构“专业买手”青睐。例如，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冯明远管理的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出现在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期披露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中，公告显示，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较去年三季度末对其新增持股363.55万股。

值得关注的是，更多宽基ETF资金流向AI板块。以通讯设备龙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讯”）为例，记者根据其2024年年报整理发现，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基金经理柳军管理的华泰柏瑞沪深300ETF年内净增持3223万股，期末持仓量达5556万股；由基金经理余海燕、庞亚平共同管理的易方达沪深300ETF，年内净增持2951万股，期末持仓量3836万股。

消费电子龙头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股份”）年报亦显示，2024年该公司获华泰柏瑞沪深300ETF、易方达沪深300ETF分别增持1400万股股份。

“上述产品对中兴通讯、歌尔股份等AI产业链企业的增持，反映出投资者对AI领域的持续关注。”深圳市前海排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经理刘旭升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王琳/制图

医药板块方面，中欧基金管理有基金公司基金经理葛兰管理的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对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得医药”）的持股量显著增加。截至2025年2月17日，该基金已位列毕得医药第四大流通股股东，共持有444.57万股股份。根据1月13日毕得医药公告，彼时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位居毕得医药第五大流通股股东，持股286.52万股。

此外，新能源赛道也是基金经

理关注的重点之一。嘉实基金管理有基金公司基金经理王贵参与管理的嘉实创新先锋混合、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科技创新混合等4只基金，均位列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丰明源”）2024年年报披露的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上述产品持股共计占晶丰明源总股本3.43%。

对比来看，在2024年三季报中，彼时晶丰明源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

单中，王贵参与管理的产品仅有嘉实创新先锋混合在列。

“基金经理的调仓动作往往兼顾持续性和灵活性。”华林证券资管部董事总经理贾志表示，基金经理在调整持仓时，通常会基于长期投资策略和市场趋势进行决策；同时，他们能够根据市场变化迅速调整，抓住新的投资机会或规避风险。这种策略有助于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保持投资组合的竞争力，实现稳健回报。

## 一线城市纷纷探索建立房票制度 推动多元化安置补偿

■本报记者 张梦逸 韩昱

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3月26日消息，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日前印发了《关于规范城市更新实施工作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若干意见》针对深圳存量城市更新项目面临的共性问题，在深圳现行城市更新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框架下，从计划统筹、规划优化、用地管理、税收优惠、融资支持、提高效率、促进实施等方面对现有政策进行细化和完善，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在“推动多元化安置补偿”方面，《若干意见》明确，建立房票制度，探索城市更新项目补偿安置多元化路径。

中指研究院华南分院高级分析师孙红梅认为，《若干意见》将推动深圳城市更新“精准提质”。同时，《若干意见》的出台也是深圳首次在市级政策层面确认房票的使用。房票将

直接引导拆迁补偿资金流入楼市，短期来看有助于加速去化商办及住宅库存，长期来看有利于提升城市更新效率。

上海易居房地产研究院副院长严跃进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当前，一线城市纷纷积极探索房票制度，这对于全国城中村改造以及货币化安置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房票制度是一种创新的征收安置方式，房票是被征收人房屋安置补偿权益货币化后，征收人出具给被征收人购买房屋的结算凭证。近年来，多地将房票制度与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等工作结合，在提升安置效率的同时，发挥了释放购房需求、加速存量住房库存去化等作用。

从其他一线城市的政策推进情况来看，2024年7月份，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就《北京市通州区房票安置实施方案（试行）》向社会

公开征求意见，并表示通过将在售房源纳入房票安置“房源超市”，可以进一步去库存，提升该区域楼市活力。

上海和广州均已发放首张房票。据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2024年8月26日消息，金山卫镇横浦村群众李涛（化名）在动迁中选择房票安置，凭房票直接购买了一套位于金山滨海度假区的商品房住宅，并按照7%比例获得了约20万元的奖励。成为了《金山区房票安置实施办法（试行）》出台后，上海市发放并使用的首张房票。广州则于2024年1月5日开出全省首张房票，作为荔湾区石围塘旧城征拆项目安置凭证。

孙红梅认为，房票成为政府统筹房源的市场化工具后，可减少安置房建设的财政支出。

记者注意到，部分城市的房票新政已有成效。比如，自2024年10月底郑州启动房票安置以来，截至2025年

1月9日，已累计核发房票2.37万张、150亿元，通过房票销售商品房住房130万平方米。在房票安置等政策的刺激下，2024年8月份至12月份，郑州商品房销售面积实现环比五连增。

此外，今年以来，也有城市结合城中村改造等工作，对房票制度进行细化。例如，3月4日，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珠海市房票安置实施方案（试行）》，探索通过房票安置形式解决珠海城中村改造安置问题。该方案旨在通过房票安置缩短拆迁补偿安置周期，解决城中村改造项目清拆难度大、实施周期长、临迁费支出压力大等问题。

“持续推进房票政策，将有力提升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工作的效率，也将激活更多购房需求，助力房地产市场回稳。”严跃进表示，未来随着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房票的发放、接收和兑付等工作有望加速。

## 破局能源结构转型 重卡产业链加速“向新向绿”

■本报记者 王僮

在去年重卡行业承压运行的背景下，产业链头部企业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动力”）、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汽”）再次交出主要指标全面向好的亮眼答卷。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表示，2024年重卡行业实现销量91.2万辆，同比下降1%，但根据终端上牌数据，2024年国内新能源重卡销量达到8.2万辆，同比大涨140%；天然气重卡销量为17.8万辆，同比增长17%。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赵梦瑶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从2020年到2024年，国内重卡销售市场产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从柴油燃料‘一家独大’，到清洁能源的‘奋起逆袭’，既是能源革命的缩影，也是产业升级的必经之路。”

## 相关企业加速布局清洁能源

新能源重卡2024年销量同比大涨140%，既得益于相关政策的支持，也

体现了产业链企业在能源结构转型中，以新能源为关键突破口，寻求差异化竞争。

中国重汽年报数据显示，2024年公司累计实现重卡销售13.3万辆，同比上升4.3%，其中，新能源重卡销量为6166辆，同比增长676.6%，远超整体销量增速。2024年，公司研发投入7.99亿元，同比增长35.75%。在新能源领域，公司已实现在纯电动、混合动力、氢燃料电池三大技术路线的快速突破，在充电和换电重卡的渗透率稳步提升且增幅明显好于行业。

潍柴动力2024年年报显示，公司正全面整合新能源业务优势资源，并完成了动力电池、电机、电机控制器等产品全技术链、产业链布局。旗下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通过协同行业顶级产业链资源，配套一揽子支撑体系，全面实现了新能源市场应用场景渗透，持续建立低耗可靠的市场口碑。

值得注意的是，3月28日，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联手打造的潍柴弗迪（烟台）新能源动力电池产业园项目一期正式投产，首台

电池产品下线。据介绍，该款电池产品采用刀片电池技术，可满足不同运距、不同地域和应用场景的需求，将为中国新能源商用车和工程机械行业带来更高、更先进、更专业的动力解决方案。

与此同时，天然气重卡对于传统燃油动力重卡的替代效应并未减弱。产业链上的企业也在不断推出更好的产品，让天然气重卡拥有更强的表现。例如，潍柴动力2024年先后推出了7款燃气动力新品，引发行业强烈反响。其年报数据显示，公司天然气重卡发动机的市场份额已经攀升至59.6%。

赵梦瑶认为，从产业链重塑方面来看，传统发动机厂商在加速转型，天然气动力系统与相关产业链迎来投资热潮。未来，在重卡领域，柴油、天然气与新能源等燃料类型将长期共存，但市场份额将进一步向清洁能源倾斜。

## 政策催生行业新机遇

对于2025年及今后一段时间的市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 加大银发经济领域信贷供给 丰富股权和债权投资方式

■本报记者 刘琪

3月2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发布《银行业保险业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就银行保险机构深入参与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加大对银发经济的金融支持等提出明确要求。

从主要内容来看，《方案》共七大部分，二十条。第一部分是总体要求，明确了银行业保险业发展养老金融业务的工作思路和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其中提到，未来五年，银行业保险业养老金融发展取得明显成效，逐步建立起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银行业保险业养老金融体系。形成较为规范成熟、稳健高效的养老金融管理体系；建立多元主体参与、多类产品供给，有效满足多样化需求的商业养老金融体系；基本建成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与金融服务紧密衔接，相互支撑的融资和保险保障体系；形成适合我国国情，体现银行业保险业养老金融发展特点，能够有效防控风险，维护老年消费者金融权益的监管制度体系。

第二部分为积极参与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支持银行保险机构积极参与服务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增强服务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制度能力，促进个人养老金制度持续健康发展，持续推动商业养老保险改革。第三部分为加强对养老产业的融资支持和风险保障。要求加大银发经济领域信贷供给，丰富股权和债权投资方式，加强养老产业金融保障。第四部分为提升老年群体金融服务水平。要求扩大老年群体保障覆盖面，优化老年群体金融服务，维护老年群

体金融权益。第五部分为健全养老金融业务内部治理体系。要求完善组织体系，健全管理机制，强化绩效考核，加快数字化转型。第六部分为加强与改进养老金融业务监管。要求修订完善制度规则，加强和改进监管，持续规范市场秩序。第七部分为构建多方协同的高质量发展格局。要求加强组织领导，优化发展环境，营造良好氛围。

金融监管总局表示，《方案》的发布，有利于进一步凝聚行业共识，推动银行保险机构积极参与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提升金融产品服务适配度，丰富商业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畅通资金进入养老金融领域的渠道，加大对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融资支持和风险保障；提升老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

谈及下一步金融监管总局围绕推动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重点开展哪些工作，金融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介绍，一是推动政策落实。引导推动银行保险机构依托自身优势，认真谋划，主动布局，积极发展各类养老金融业务，不断提升养老金融发展质效。稳步推进商业养老金融业务试点，支持银行保险机构积极探索满足多样化养老需求。二是改进和加强监管。建立健全与养老金融业务发展和风险防控相适应的监管制度体系。坚持以严监管促进高质量发展，坚决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市场秩序，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特别是老年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三是优化发展环境。加强沟通协调，积极争取政策支持。立足实际探索建立监管评价体系，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推动行业自律组织开展养老金融宣传教育等工作。鼓励条件成熟的地区开展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试点。

## 政策驱动数据跨境流动“加速度” 更多创新商业模式可期

■本报记者 田鹏

3月27日，在2025中关村论坛年会的数字跨境流动创新发展论坛上，《北京市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化综合配套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正式发布。《方案》从政策供给、数据利用、企业服务、技术应用、产业促进、安全监管等多个维度提出了一揽子创新举措。

3月24日，国家数据局局长刘烈宏在中国发展高层论坛2025年年会“人工智能普惠包容发展”专题研讨会上表示，国家数据局将推进数据领域高水平开放，为中外数字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一系列有关数据跨境流动的利好消息释放出积极信号。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的专家表示，数据跨境流动能够提升资源要素配置效率，促进各类资源要素快速流动并与经营主体加速融合；可以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催生新兴产业、新业态；还有助于提升我国在全球数字规则框架中的话语权。

## 政策领航 数据跨境流动积极推进

近年来，在政策持续引导下，我国数据跨境流动逐步迈入快速发展阶段。

2024年3月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规定》，建立了更市场化、便利化的数据跨境流动新机制；2024年4月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通告，在多个地区率先开展增值电信业务扩大对外开放试点工作，取消互联网数据中心（IDC）等六项增值电信业务的外资股比限制。

各地也纷纷加快脚步，积极出台一系列相关政策举措。例如，《杭州市数字贸易促进条例》于2024年6月份正式施行，探索建设面向东南亚、南亚、中亚等地的离岸数据中心和离岸数据服务外包试验区。

此次北京发布的《方案》系统提出一揽子具有创新性的举措。例如，在促进企业内部数据高效便利安全跨境传输、支撑全球化业务运营的基础上，推动企业由数据“合规驱动”向“要素价值驱动”转变；同时，对自贸试验区负面清单政策进行了创新升级，探索将负面清单向自贸试验区外企业应用拓展等。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韩乾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方案》为全国提供了“政策创新+场景驱动+安全可控”的立体化范本。各地

借鉴时需注重差异化定位，同时借鉴《方案》中的“负面清单+场景豁免”等共性规则。

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教育与科学技术研究院执行院长陈晓华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各地在借鉴《方案》时，可重点聚焦三大维度。其一，关注负面清单的动态扩展机制，结合本地产业实际需求，制定分层分类的管理规则。其二，充分利用区块链、隐私计算等技术构建安全的数据流通基础设施。其三，大力培育合规服务生态，推动数据跨境服务与产业链各环节深度协同，形成完善、高效的数据跨境服务体系，全方位助力地方数据跨境流动工作稳步推进。

## 提升效率与规模 成为关键课题

随着各地政策措施的不断落地，数据跨境流动实践将加速推进，进而衍生出诸多创新模式。

在韩乾看来，数据跨境流动实践将催生四大商业模式：跨境数据中间商通过隐私计算搭建合规交换桥梁，带动可信硬件产业发展；数据保税服务在自贸区实现“境内存储、境外加工”，促进边缘计算设施建设；订阅制数据服务提供脱敏行业数据包，刺激数据标注产业发展；数据保险与仲裁服务创新风险管理模式。

“这些变革将重构产业链，隐私计算芯片、分布式存储设施、数据清洗工具等领域将迎来增长，同时催生数据资产评估、跨境审计等专业服务，形成覆盖‘技术研发—基础设施—应用服务’的产业协同生态。”韩乾表示。

同时，陈晓华表示，数据跨境流动实践的深化将增强我国在全球数字经济规则制定中的主导权，通过参与国际标准互认等，提升我国在数据治理多边合作中的话语权。

当前，如何在切实保障数据安全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数据跨境流动的效率与规模，成为亟待攻克的重要课题。

韩乾建议，为了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提升流动效率，制度上可实施分层管理，动态优化负面清单，在自贸区试点“数据海关”模式，建立企业信用积分制度；技术层面，规模化应用多方安全计算等隐私技术，建设区域性国际数据枢纽，实现“本地处理、全球应用”；安全防护方面，要完善数据主权声明机制，开发国家级风险评估平台，推广数据安全保险；此外，优先开放数字贸易、跨境研发等场景，培育第三方合规服务生态，形成“安全锚”和“效率极”的平衡发展。